

青海省民政厅（本级）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省民政厅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以及省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把坚持和加强党中央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落实到履行职责过程中。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全省民政事业发展相关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

（二）拟订全省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负责相关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指导市（州）、县（市、区）民政部门执法工作。

（三）拟订全省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全省低收入居民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四）拟订全省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办法。组织研究省域行政区划总体规划思路建议，按照管理权限牵头负责省内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等审核工作。确定、公布行政区划代码，组织指导省内县级以上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省地名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组织推进地名文化保护，审核跨省、跨市（州）重要自然地理实体的命名和更名工作，指导监督全省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工作。

（五）拟订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六）拟订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七）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八）承担省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订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

（九）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人救助工作。

（十）拟订全省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拟订全省民政基础设施项目规划、计划和民政基础设施地方建设标准，指导和监督省级、市州级民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指导和监督省级、市州级民政事业经费管理使用，负责民政统计、民政信息数据管理。

（十三）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省民政厅要推动全省老龄工作向主动应对和

统筹协调转变，健全工作体制机制，强化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职能，协调有关部门和地方不断完善老年人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优待、宜居环境、社会参与等政策，增强政策制度的针对性、协调性、系统性。推动养老服务向全面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转变，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大力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促进资源均衡配置，推动实现全体老年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走出一条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为、老有所学、老有所乐的中国特色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道路。强化基本民生保障，健全分层分类、城乡统筹的社会救助体系，聚焦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和环节倾斜，兜牢民生底线。

（十五）与其他部分的职责分工

1. 与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省民政厅负责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等工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医养结合政策措施，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 与省自然资源厅的有关职责分工。省民政厅会同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省级以下行政区划图。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 2024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个，具体包括：青海省民政厅（本级）。

内设机构 13 个，具体为：办公室、政策法规处（政策研究室）、规划财务处、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组织执法监督局）、社会救助处、区划地名处、社会事务处、老龄工作处、养老服务处、儿童福利处、慈善事业促进处、人事处（离退休干部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56.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47.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4.3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97.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8.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848.8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08.6	本年支出合计	58	5,576.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72.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05.2
	30			61	
总计	31	6,281.55	总计	62	6,281.55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08.6	5,904.29					4.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6.64	3,422.33					4.3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677.11	2,672.8					4.31
2080201	行政运行	1,493.06	1,493.06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	25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3	53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	1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96.05	1,091.74					4.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6.37	606.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04	25.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94	181.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	9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308.4	308.4					
20808	抚恤	143.16	143.16					
2080801	死亡抚恤	143.16	143.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17	266.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17	266.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81	99.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34	21.3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5.02	145.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39	168.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39	168.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39	168.39					
229	其他支出	2,047.4	2,047.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 支出	2,047.4	2,047.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 票公益金支出	2,047.4	2,047.4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576.35	2,862.74	2,713.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7.81	2,433.05	864.7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62.64	1,697.88	864.76			
2080201	行政运行	1,486.14	1,486.1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		25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3		53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		1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88.5	211.74	776.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2.01	592.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04	25.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85	169.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	9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6.13	306.13				

20808	抚恤	143.16	143.16				
2080801	死亡抚恤	143.16	143.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3	26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3	26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26	99.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25	17.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79	144.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39	168.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39	168.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39	168.39				
229	其他支出	1,848.85		1,848.85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848.85		1,848.8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848.85		1,848.85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56.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47.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97.81	3,297.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1.3	26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8.39	168.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848.85		1,848.8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 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 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 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04.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76.35	3,727.5	1,848.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 结余	28	349.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 结余	60	677.54	178.76	498.7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29	49.38		61				

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30	300.23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253.9	总计	64	6,253.9	3,906.26	2,347.6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合计		3,727.5	2,862.74	864.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7.81	2,433.05	864.7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62.64	1,697.88	864.76
2080201	行政运行	1,486.14	1,486.1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		25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3		53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		1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88.5	211.74	776.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2.01	592.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04	25.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85	169.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	9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6.13	306.13	
20808	抚恤	143.16	143.16	

2080801	死亡抚恤	143.16	143.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1.3	26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3	26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9.26	99.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25	17.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4.79	144.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39	168.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39	168.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39	168.3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52.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60.21	30201	办公费	41.7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00.83	30202	印刷费	7.5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9.2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9.85	30206	电费	4.3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1	30207	邮电费	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6.5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4.7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5	30211	差旅费	23.9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8.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6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4.33	30215	会议费	4.9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5.04	30216	培训费	0.9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5.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43.1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3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15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9			
人员经费合计		2,626.98	公用经费合计					235.7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0.23	2,047.4	1,848.85		1,848.85	498.78
229	其他支出	300.23	2,047.4	1,848.85		1,848.85	498.78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23	2,047.4	1,848.85		1,848.85	498.7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23	2,047.4	1,848.85		1,848.85	498.7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62		12.1		12.1	0.52	12.62		12.1		12.1	0.52

注：本表反映的预算数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9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62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数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计		235.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76
30201	办公费	41.72
30202	印刷费	7.59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4
30206	电费	4.37
30207	邮电费	1.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
30211	差旅费	23.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41
30214	租赁费	0.65
30215	会议费	4.98
30216	培训费	0.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1.7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1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 11 表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行次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	1,457.9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	179.98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	1,277.92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6281.55 万元，比上年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2672.59 万元，下降 29.85%，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项目（彩票公益金项目）较上年减少所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5908.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04.29 万元，占 99.93%；其他收入 4.31 万元，占 0.0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5576.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62.74 万元，占 51.34%；项目支出 2713.61 万元，占 48.6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6253.90 万元。比上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减少 2438.88 万元，下降 28.06%，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项目（彩票公益金项目）较上年减少所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27.5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6.84%，比上年减少 807.39 万元，下降 17.8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末结转项目资金较 2023 年末结转项目资金减少所致。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3297.81 万元，占 88.47%；卫生健康支出（类） 261.30 万元，占 7.01%；住房保障支出（类） 168.39 万元，占 4.5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上年结转 49.38 万元，年初预算为 3651.95 万元，年中追加 204.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7.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42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实施完成项目结转至 2025 年度继续实施所致。 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472.69 万元，年中追加 20.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6.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实施完成项目结转至 2025 年度继续实施所致。

（2）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年中追加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5) 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上年结转 49.38 万元，年初预算为 1076.09 万元，年中追加 15.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8.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实施完成项目结转至 2025 年度继续实施所致。

(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3.29 万元，年中追加 1.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5.59 万元，年中调减 3.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3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实施完成结转至 2025 年度继续实施所致。

(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2.80 万元，年中调减 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0.77 万元，年中追加 7.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6.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实施完成结转至 2025 年度继续实施所致。

（10）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年中追加 143.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1.64 万元，年中调减 1.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实施完成结转至 2025 年度继续实施所致。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2.18 万元，年中调减 0.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实施完成结转至 2025 年度继续实施所致。

（3）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46.03 万元，年中调减 1.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未实施完成结转至 2025 年度继续实施所致。

3. 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67.87 万元，年中追加 0.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62.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26.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235.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300.23 万元，本年收入 2047.40 万元，本年支出 1848.8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98.78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没有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相关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2.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2.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预算 0.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2.10 万元，占 95.8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52 万元，占 4.1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2.1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1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0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52 万元（全部为国内接待费）。其中：接待 8.00 批次，接待 62.00 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48 万元，下降 14.5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和上年度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34 万元，下降 9.97%，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辆活动较上年减少所致；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14 万元，下降 21.21%。主要原因是外省单位来青调研减少所致。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5.76 万元，比上年减少-15.99 万元，下降 6.3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机关运行经费减少所致。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57.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9.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77.9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十二、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青海省民政厅对 2024 年度 22 项部门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000 万元，占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10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

组织对“明眸工程”项目、民政部门专业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重度困难残疾人照护服务项目、肢体残疾患者手术与康复治疗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146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按照绩效目标组织实施，项目按照批复的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青海省民政厅（本级）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明眸工程”项目等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明眸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7.31 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20 万元，实际支出 293.02 万元，结转 126.9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9.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累计完成 3000 余人次眼疾筛查，覆盖全省多个偏远牧区及城镇社区；针对筛查出的白内障患者，医疗团队结合个体病情、身体状况及术后康复需求，制定精准治疗方案，分批次开展复明手术。截至报告期，高质量完成 1300 例手术救助、术后康复率达 100%，切实帮助困难群

体重见光明，有效减轻家庭经济负担，显著提升患者生活自理能力与社会融入度，充分彰显了民政惠民政策的温度与实效。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明眸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青海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青海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	420.00		293.00		10.00	69.76		5.00
		其中：财政拨款	420.00	420.00		293.00		——	69.7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针对青海省全省范围困难家庭白内障患者，计划为全省 1300 名白内障患者实施白内障复明手术，切实提患者生活质量					主要针对青海省全省范围困难家庭白内障患者，已为全省 1100 名白内障患者实施白内障复明手术，切实提患者生活质量。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 标	成本指 标	经济成本	单个白内 障患者补 助标准	反向	≤	3500	3500	元	5	5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接受救助 的白内障 患者人数	正向	≥	1300	1100	人	20	12.31	
		质量指标	患者康复 率	正向	≥	95	95	%	20	2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率	正向	≥	95	95	%	20	2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提升白内 障患者生	正向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0	20	

			活质量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白内障患 者满意度	正向	≥	95	95	%	5	5	
总分									100	87.31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共有车辆 9.0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6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除上述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结余分配：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经营支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